

证券代码：000411

证券简称：英特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5-039

债券代码：127028

债券简称：英特转债

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申请办理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保理业务概况

为降低应收账款余额，加速资金周转，保障经营资金需求，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拟向国内商业银行（含下属机构）或其他符合条件的机构申请办理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。

2025年8月26日，公司十届十三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子公司申请办理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的议案》（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）。本项业务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即可实施，无需公司股东大会或政府有关部门批准。

本次保理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保理业务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保理方式：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方式，是指公司子公司将部分应收账款转让给国内商业银行（含下属机构）或其他符合条件的机构。

（二）合作机构：国内商业银行（含下属机构）或其他符合条件的机构。

公司在产权、业务、资产、债权债务、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对交易对方利益倾斜的关系。交易对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（三）保理融资金额：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保理融资累计发生额不超过10亿元。

（四）保理融资期限：期限不超过一年。

（五）保理融资费率：保理融资费率根据市场实际情况由双方协商确定。

三、办理保理业务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缩短应收账款回笼时间，加速资金周转。

（二）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优化公司融资结构。

（三）减少应收账款余额，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。

综上所述，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的开展，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，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公司整体利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8 日